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3月13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段)3019号天虹大厦20楼总办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董事李世佳因公出差授权副董事长黄俊康对所有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2018年度经营思路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审字（2018）第 110ZA3150 号《审计报告》确认，2017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192,605.94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分配：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余额 403,387,050.00 元，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本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18,192,605.9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80,165,340.86 元，减报告期分配 2016 年度利润 288,072,000.00 元，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110,285,946.80 元。

3、以 2017 年末公司总股本 800,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4.5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 360,09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2,750,195,946.80 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 1,709,191,635.97 元减少为 1,309,091,635.97 元，公司总股本由 800,200,000 股增加至 1,200,300,000 股。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因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而引起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说明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俊康、汪名川、李世佳、肖章林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款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联董事汪名川、肖章林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长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管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独立董事工作量增加，公司结合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及自身经营状况，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年 9 万元（含税）调整为每年 12.8 万元（含税），并按月发放。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实施。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4 日下午 14:30 在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段）3019 号天虹大厦 18 楼 3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说明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长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